

書面質詢

區錦新議員

關於對長者中央盈餘分配能否特殊處理的書面質詢

從明年的財政預算可以看到，基於今年因為疫情而導致財政赤字，在沒有財政盈餘下，特區政府決定不作盈餘分配的撥款，即過去多年每年的七千元，明年就沒有了。對此，社會應當理解。既然公共財政沒有盈餘，自然就沒有盈餘分配。只是這盈餘分配對特定人群卻是事關重要。

由於持續多年都有這筆盈餘分配，連特區政府每年的施政方針宣傳時，都會特定計一筆長者每年所得到資源，以堵塞市民指養老金無法養老的批評。而事實上，這筆盈餘分配對其他人來說，只是一筆未來的資源，即到六十五歲以後才可享用。有一年少了這筆盈餘分配，相對數十年時間的累積，雖不至於微不足道，但也應該沒有太大的影響。但對已經六十五歲的長者而言，這筆盈餘分配就是可直接使用，是當年幫補家計其中不可或缺的一筆資源。所以，現在突然因今年沒有盈餘而導致明年沒盈餘分配，將令不少長者直接減少了所得。在百物騰貴之下，收入不增反減，難免叫苦連天。

為此，本人向行政當局提出書面質詢：

一. 中央盈餘分配雖然名為盈餘分配，但其實是有其隨意性，過去多年的實踐可見，盈餘分配並非準確地按照公共財政的實際盈餘比例作分配，往往是財政盈餘三百多億，四百多億乃至五百多億，盈餘分配也同樣是七千元。顯見，所謂中央盈餘分配，本身就名不符實。如今，當局以今年政府財政沒有盈餘，就決定明年不作盈餘分配撥款。當局作此決策時，有否考慮過這筆資源對六十五歲或以上的長者的生活有多大影響？

二. 澳門的養老金金額一直偏低，即使拿足全份，每月亦僅得三千多元，遠低於當局根據科學數據訂定的維生指數。就是說，若一個長者僅靠養老金來維生，生活肯定難以維持，隨時會是「臨老唔過得世」。所以，政府就有敬老金和中央盈餘分配撥款，以補足長者的生活所需。而明年突然少了中央盈餘分配，就意味着長者的生活質素會因為生活資源減少而受到影響。當局對此有否研判及結論如何？

三. 今年因疫情，公共財政歉收，確實沒有盈餘，要強行作盈餘分配亦確實沒有道理。但鑑於少了財政盈餘分配會直接影響到長者的日常生活。當局會否考慮針對六十五歲及以上的長者，在其他方面，如一直「水浸」的澳門基金會調撥專款，按過去多年中央盈餘分配的金額注資進六十五歲及以上的長者戶口，讓長者在缺乏盈餘分配之下仍得以補充，以

免影響其生活素質？